关于做好 2018 年寒假学生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全体本科学生:

根据校历安排,本年度寒假放假时间: 2018年1月27日。

为加强春节寒假期间的学生管理和安全教育,现将寒假期间学生 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1. 春节是中华民族重要的传统节日,学校提倡全体同学春节期间 都顺利返乡与家人团聚,度过一个喜庆和谐的节假日。
 - 2. 加强学生校纪校规教育。

学生提前离校或推迟返校均须履行请销假手续,违反请销假制度者学校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。

3. 加强学生寒假期间的安全教育。

学院要教育学生注意饮食安全、宿舍安全和出行安全等,注意防火防盗防骗防事故等各个环节,自觉抵制迷信、邪教、传销等活动。

根据湖北省教育厅安排,各学院要重视安全教育,做好寒假学生安全责任书的签订工作(附件1)。

4. 坚持留校学生登记和事件报告制度。

学院要按照登记表格的设项,对春节留校学生逐项进行登记以掌握动态,确保跟学生时刻保持有效联络。值班人员要保证通讯畅通, 遇有重大事件要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。

5. 举办春节慰问活动营造节日氛围。

今年春节留校学生慰问活动时间调整为: 2018 年 2 月 13 日 (农 历腊月二十八日)。具体安排请参见后续的专项通知。

今年活动策划方案有所调整,请学院认真做好摸底登记工作。

6. 学院寒假值班表和学生留校登记表(附件2)请于1月24日(周

- 三)17:00前报学工部学生管理办公室备案。学校作工作检查发现数据未报或数据填报不全的,将通知学院返校补充报送空缺项数据。
 - 7. 新学期学生报到注册时间: 2018年3月3日。

学院在新学期初要持续关注学生返校动态,督促辅导员老师下宿舍统计清查学生返校情况(填写附件3),于2018年3月5日上午10点前通过0A系统报告给学工部学生管理办公室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1.《高等学校寒假安全告知书》及工作回执

- 2. 《本科学生春节期间留校学生登记表》
- 3. 《2018 年本科学生春节返校情况统计报表》

学生工作部 2018年1月4日